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城市传媒

编号：临 2021-029

##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57 号），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向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737,335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4,999,995.5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4,999,995.55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01660003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2021 年半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是 62,498.38 元。

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85,970,084.11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56,617.80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0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24,999,995.55

加：累计产生的银行利息减手续费净额	2,356,617.8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85,970,084.1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转出（注）	41,386,529.24
<b>募集资金账户余额</b>	<b>0</b>

注：2021年6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已按规定转入公司普通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截至2021年7月17日，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销户手续。

##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了具体明确规定。按照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将414,999,995.55元的募集资金存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开立的监管账户（账号522050100100068917）内。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青岛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账户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522050100100068917	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福州路支行	69080154800001299	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	3803025019200407750	0	已注销
合计		0	

### （三）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拟投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使用募集配套资金
1	青岛数媒中心	35,000.00
2	信息化建设	5,000.00
3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500.00
	合计	42,500.00

(1)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青岛数媒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 7,180,357.99 元，置换“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的自筹资金 8,750,000.00 元，合计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 15,930,357.99 元。

(2)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2016 年 8 月 18 日到期，投资收益 288,493.15 元。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青岛数媒中心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已按期完成；信息化建设项目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052.75 万元，项目投入进度 21.06%。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新的募集资金投入，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情况详细的说明见附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信息化项目原计划实施周期为 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因前期论证对实施难度预判不足，且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和业态转型升级，公司对信息化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因此项目实际启动时间晚于原计划时间。2020 年 8 月，项目供应商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撤场，后经公司反复协商，项目供应商未返场恢复施工。2021 年 3 月，公司已提起民事诉讼，依法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基于后续项目重新调查论证并实施的工作复杂性高、耗时长且存在一定

不确定性，公司出于项目建设进度及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考虑，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6月1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并将本次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1年6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1,386,529.24元已按规定转入公司普通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截至2021年7月17日，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销户手续。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38.6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597.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38.6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青岛数媒中心	否	35,000.00	35,000.00	0.00	35,089.26	100.00%	2017-12-31	净利润 -3,460.62	否	否
2、信息化建设	已变更	5,000.00	5,000.00	0.00	1,052.75	21.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2,500.00	2,455.00	0.00	2,45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500.00	42,455.00	0.00	38,597.01	90.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青岛城市传媒广场工程(原名称为青岛数媒中心)。该项目于2015年5月正式开工建设,计划于2016年12月31日建成试营业,后因工程量增加及工程变更等原因,在2017年12月底达到营业状态。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线下商业业态和消费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实体商业受到一定冲击,因商业出租部分的实际平均租金水平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存在差异,该项目经济效益未达预期。</p> <p>二、信息化项目。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周期为2015年9月至2017年12月,因前期论证对实施难度预判不足,且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和业态转型升级,公司对信息化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因此项目实际启动时间晚于原计划时间。2020年8月,项目供应商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撤场,后经公司反复协商,项目供应商未返场恢复施工。2021年3月,公司已提起民事诉讼,依法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基</p>								

	于后续项目重新调查论证并实施的工作复杂性高、耗时长且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出于项目建设的进度及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考虑，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终止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并将本次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目前，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开庭审理。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 15,930,357.99 元，其中青岛数媒中心 7,180,357.99 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8,750,000.00 元。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5】01660005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实施支付中介机构费用这一募投项目过程中，产生了 45 万元的结余资金。该结余资金产生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与中介机构协商一致后调减了应付费用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